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会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持有的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海纳川安道拓（廊坊）座椅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廊坊莱尼线束系统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鉴于 2026 年 7 月 3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四）》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公司对《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会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进行了相应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章节	修订情况
重大事项提示	更新了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了本次交易现金对价支付方式、应收账款回款补偿机制等内容；更新了本次交易实施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更新了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更新了本次交易实施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第七节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	补充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四）》《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主要内容

除上述补充与修订外，公司对重组报告书少许表述进行了完善，对本次交易方案不构成影响。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会稿）》及其摘要。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